

# 汕头市教育局

## 关于组织开展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县）教育局、市直属各学校、在汕各高校、市教师发展中心、市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中心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大力促进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充分发挥教育科研示范引领作用。经研究，决定启动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课题类别

2024 年度申报的汕头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分为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两种类型。

### 二、课题申报对象

2024 年度汕头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主要面向在汕各高校、全市中等职业学校、中小学、幼儿园，市教师发展中心、市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中心在岗的教师、教研人员和教育部门行政管理干部。

### 三、课题立项程序

(一)各单位推荐申报项目数可按照各单位分配指标项目数的120%推荐(不得多报),推荐报送项目分认定项目和评审项目。各单位遴选分配指标项目数的50%报送市教育规划办认定后推荐予以立项(仅分配1项指标的单位,报送项目经专家组审核合格可直接给予推荐认定立项);剩余申报评审项目由市教育规划办组织专家评审,按照全市分配指标项目数的50%择优85%予以立项(具体名额见附件1)。

(二)各单位按照本通知要求制定本单位的申报评审工作方案,并负责组织本单位课题申报与初选工作,确定本单位认定项目和评审项目,推荐给市规划办。

### 四、申报条件要求

(一)申报课题的研究内容应围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、培养学科核心素养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、教学思维能力、教学理念和教学方式、落实“双减”政策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等方面开展;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,突出应用性、对策性研究(选题方向参考附件2,题目另行自定);坚持重点突出、有所创新;坚持诚信、公开、公正。重点课题立项数不超过认定项目数的20%。原则上要求重点课题的申报者须主持过区(县)级以上(含区县级)课题并提供结题证明材料。

(二)申报者须具有开展教育科研工作的能力,能组织并担负实质性的研究工作。

(三)申报者须具有中级以上(含中级)职称;不具备中级

职称的课题申报者必须由 2 名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提供书面推荐意见；推荐专家须如实介绍课题负责人的科研态度、专业水平、科研能力和科研条件，说明该课题的可操作性。课题组成员（不包括主持人）原则上不超过 12 人。

（四）申报者如具有下列情况之一不得申报：1.申报者已承担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尚未结题；2.承担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后因各种原因被终止，未满两年。

## 五、申报方式

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申报采用网上申报和线下提交纸质资料相结合的方式。

申报者通过 360 极速浏览器登陆“汕头市教育局官网→汕头教育云→教育科研→汕头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平台”，申报者输入本人“汕头教育云”的账号和密码，即可进行课题申报操作。没有“汕头教育云”账号、密码的申报者，可联系本单位管理员设置帐号、密码。

目前，汕头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平台支持开设区（县）课题管理子系统，区（县）可通过子系统开展课题申报、立项和结题等的课题管理。各区（县）根据自身实际需要，需要者可向平台技术支持单位咨询，联系人：钟工；联系电话：88261636。

## 六、报送材料要求

各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前报送如下材料：

（一）课题评审推荐情况的单位公文（盖章、一式 1 份，没

提交公文不予受理)。

(二)《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申请评审书》(附件 3)一式 3 份。

(三)《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推荐申报课题汇总表》(附件 4)一式 1 份,电子版发送至市规划办邮箱:  
jks704@126.com。

联系人:余敏群、许丽萍,联系电话:88860194。

地址:汕头市龙湖区丰泽庄丰泽南街汕头市教育局大楼 807、  
809 室。

- 附件: 1.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  
推荐指标分配  
2.选题指南(供参考)  
3.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申请  
评审书  
4.汕头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推荐申报  
课题汇总表

汕头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21 日

附件 1

## 汕头市教育科学规划2024年度课题推荐指标分配

序号	单位	课题申报指标
1	金平区教育局	35
2	龙湖区教育局	29
3	澄海区教育局	35
4	濠江区教育局	12
5	潮阳区教育局	40
6	潮南区教育局	32
7	南澳县教育局	6
8	汕头市教育局 (含市教师发展中心和市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中心)	4
9	汕头大学	20
10	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	5
11	汕头职业技术学院	15
12	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	10
13	汕头市金山中学	5
14	汕头金中海湾学校	5
15	汕头市第一中学	5
16	广东汕头华侨中学	5
17	汕头市实验学校	4

18	汕头金中华侨试验区学校	4
19	汕头金南实验学校	4
20	汕头大学附属中学	2
21	汕头大学附属小学	2
22	汕头市粤东明德中学	2
23	汕头市中山幼儿园	2
24	汕头市聋哑学校	2
25	汕头开放大学	2
26	汕头市红旗第三学校	1
27	汕头市特殊教育学校	2
28	汕头市鮀滨职业技术学校	2
29	汕头市卫生学校	2
30	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	2
31	汕头市体育运动学校	2
32	汕头文化艺术学校	2
33	汕头市中博职业技术学校	2
34	汕头市三江科技职业技术学校	2
33	汕头市琪雅美容化妆职业技术学校	1
36	汕头市科技应用职业技术学院	1
	总 计	306